

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江世宝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5年6月27日在中国杭州市钱塘区17号大街6号办公大楼三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5年6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。会议采用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应到监事5名，实到监事5名，监事杜敏、刘刚、吴琅平、张治龙、冯燕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杜敏先生主持。会议召开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》的议案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安全性，符合公司实际需要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内容及程序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。同意对《智能网联汽车转向线控技术研发中心项目》的建设期间进行延期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6 月 30 日